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录.....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红岗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红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红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依法审理和执行有管辖权的各类一审案件和依照有关法律由上级人民法院授权审理和执行的其它案件。

除审判案件外，办理下列事项：

（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二）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红岗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共 8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108 人，其中：行政人员 77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1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7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8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12.7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18.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3.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9.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93.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93.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3.25
	30			61	
总计	31	2,547.09	总计	62	2,547.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93.94	2,175.28	0.00	0.00	0.00	0.00	318.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2.81	1,794.15	0.00	0.00	0.00	0.00	318.66
20405	法院	2,112.81	1,794.15	0.00	0.00	0.00	0.00	318.66
2040501	行政运行	949.12	94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5.03	84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318.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7	21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47	21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2	14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5	7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3	7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8	5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55	2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
民法院

2021 年
度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93.84	1,648.81	845.0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2.72	1,267.69	845.0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112.72	1,267.69	845.0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949.12	949.1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5.03	0.00	845.03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8.56	318.5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7	213.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47	213.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2	14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2.65	72.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3	79.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8	57.4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55	21.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62	88.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94.15	1,794.1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47	213.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03	79.0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62	88.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5.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75.28	2,175.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1	0.0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75.28	总计	64	2,175.28	2,175.28	0.00	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75.28	1,330.25	845.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4.15	949.12	845.03
20405	法院	1,794.15	949.12	845.03
2040501	行政运行	949.12	949.12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5.03	0.00	845.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7	213.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47	213.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2	140.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5	72.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3	79.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3	79.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8	57.4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55	21.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62	88.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62	88.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62	88.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1.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9.88	30201	办公费	8.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3.7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6.1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6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8	30208	取暖费	4.7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	30211	差旅费	2.2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3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5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4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0.7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4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2.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8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3.31	公用经费合计					146.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20005

公开 07 表

部门：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	0.00	70	0 · 0 0	70	0.00	31.82	0.00	31.82	0.00	31.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_____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支出总额减少 251.36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财政拨款为 2018、2019 年度两个年度绩效奖金，而 2021 年支出财政拨款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7.75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缴回国库存量资金。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93.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75.28 万元，占 87.2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18.66 万元，占 12.78%。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493.94	-251.26	-9.15	2021 年度收到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2020 年收到 2018、2019 年两个年度绩效奖金。
1.财政拨款收入	2175.28	-285.86	-11.61%	2021 年度收到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2020 年收到 2018、2019 年两个年度绩效奖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无此项收入
3.事业收入	0	0	0	无此项收入
4.经营收入	0	0	0	无此项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无此项收入
6.其他收入	318.66	34.6	12.18%	红岗区财政拨入经费有所增加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93.84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648.81 万元，占 66.12%；项目支出 845.03 万元，占 33.8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493.84	-251.36	-9.16%	2021 年度支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2020 年支出 2018、2019 年两个年度绩效奖金。
1.基本支出	1648.81	-15.45	-0.93	在职人员有所减少
2.项目支出	845.03	-235.97	-21.83	2021 年度支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2020 年支出 2018、2019 年两个年度绩效奖金。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无此项支出
4.经营支出	0	0	0	无此项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75.2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本年支出 2175.28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85.82 万元，下降 11.6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5.82 万元，下降 11.61%；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25.86 万元，增长 17.62%；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5.86 万元，增长 17.62%。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5.28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本年支出 2175.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0.25 万元，项目支出 845.0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85.82 万元，下降 11.6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收入财政拨款为 2018、2019 年度两个年度绩效奖金，而 2021 年收入财政拨款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5.82 万元，下降 11.6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财政拨款为 2018、2019 年度两个年度绩效奖金，而 2021 年支出财政拨款为 2020 年一个年度绩效奖金。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25.86 万元，增长 17.6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绩效奖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5.86 万元，增长 17.6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绩效奖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支出中。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2%。

其中：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年初预算为 11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用经费用未全部支出。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年初预算为 3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9.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0 年度绩效奖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支出中。

3.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14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存在去世退休人员；二是存在新退休人员。

4.2080505 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7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存在去世退休人员；二是存在新退休人员。

5.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6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有调出人员。

6.2101103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2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1%。决算数大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预算调整中新录用人员增加；二是在职职工工资有所调整。

7.2210201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8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预算调整中新录用人员增加；二是在职职工工资有所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0.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83.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支出 146.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31.8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9.9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需要送达和执行的

案件增加，公务用车使用率增加；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38.18 万元，下降 54.5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出市办理案件困难增加，公务用车深受影响。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1.82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08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8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4.96 万元，增长 18.4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需要送达和执行的案件增加，公务用车使用率增加；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38.18 万元，下降 54.5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出市办理案件困难增加，公务用车深受影响。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4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6.94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20.24万元，增长15.9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机关运行费用增多。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343.51万元，下降70.04%，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办理案件困难增加，居家办公情况增多。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1.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4.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5.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例	(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	(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	(精确到万元)	(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4个,共涉及资金1811.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3.26%。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

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1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资金81.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76%。

组织对24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11.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4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941.04万元，执行数合计1811.07万元，完成预算的93.3%，平均得分93.54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44分。全年预算数150.54万元，执行数81.87万元，完成预算的54.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付进度集中于第四季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支出。

2.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3分。全年预算数为45.57万元，执行数45.24万元。完成预算99.2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3.“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5.36万元，执行数为75.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4.“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7万元，执行数为12.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5.“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56万元，执行数为55.7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6.“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96.29万元，执行数为696.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7.“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性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78分。全年预算数为57.34万元，执行数为56.11万元，完成预算的97.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8.“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81分。全年预算数为156.44万元，执行数为153.5万元，完成预算的98.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9.“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8.62万元，执行数为88.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0.“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2.02万元，执行数为132.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1.“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27分。全年预算数为12.09万元，执行数为11.21万元，完成预算的92.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2.“其他政策性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79分。全年预算数为47.15万元，执行数为36.75万元，完成预算的77.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

相关经费的支出。

13.“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7.01万元，执行数为157.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4.“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3.68万元，执行数为53.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5.“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02万元，执行数为15.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6.“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7.5分。全年预算数为0.23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支出。

17.“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7.5分。全年预算数为0.3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

算执行率未达到90%。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支出。

18.“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14万元，执行数为14.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19.“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31万元，执行数为11.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20.“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4.56万元，执行数为5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21.“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5.48分。全年预算数为92.21万元，执行数为50.54万元，完成预算的54.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支出。

22.“应休未休年假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9分。全

年预算数为9.08万元，执行数为9.07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23.“绩效奖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7.79万元，执行数为327.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未发现问题。

24.“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42分。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0.97万元，完成预算24.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其原因为：预算执行率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支出。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包括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的是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人民法院 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行政运行：指人民法院基本支出。

3.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指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6. 结余结转：指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7. 公共安全支出：指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科目中其中一项，它包括武装警察支出、公安支出、国家安全支出、检察支出、法院支出、司法支出、监狱支出、劳教支出和国家保密支出。

8.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

现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9.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10. 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17.62	3.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0.51	2.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0.64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54.55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67.90	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41.49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1.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00	150.54	81.87	10分	54.38	5.44	
	其中：中央补助	8.45	8.45					
	省级资金	3.62	3.62			54.3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54.38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5.44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57	45.57	45.24	10 分	99.28	9.9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5.57	45.57	45.24		99.28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总体目标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28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9.93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36	75.36	75.36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75.36	75.36	75.36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7	12.07	12.07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2.07	12.07	12.07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56.00	55.73	10 分	99.52	9.95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56.00	56.00	50.94	/	99.52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52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社会效益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9.9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1.38	696.29	696.29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661.38	696.29	696.29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54	22.5	22.5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34	57.34	56.11	10 分	97.85	9.78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57.34	57.34	56.11	/	97.85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15	22.5	22.5	
总分					100	99.7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 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 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 年预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6.44	156.44	153.50	10分	98.12	9.81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 金	156.44	156.44	153.50		98.12	
		其他资 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5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7.83	22.5	20	因2020年、2021年新招录公务员计入第二次集中调整增加指标，且存在2021年调出人员的情况，因此指标产生结余；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总分						100	99.81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说明	无
----	---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88	88.62	88.62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85.88	88.62	88.62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5.41	22.5	2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27	132.02	132.0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22.27	132.02	132.0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5	22.5	22.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9	12.09	11.21	10分	92.72	9.2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09	12.09	11.21		92.7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2.72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意 度 指 标						
总分					100	99.27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政策性经费		部门年度 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 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 年预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15	47.15	36.75	10 分	77.94	7.79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 金	47.15	47.15	36.75	/	77.94	/	
	其他资 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总分					100	97.79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说明	无
----	---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29	157.01	157.01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50.29	157.01	157.01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	服务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28	53.68	53.68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51.28	53.68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 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 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 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 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 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0	15.02	15.02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4.30	15.0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3	0.23	0.00	10 分	0	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0.23	0.23	0.0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9.16	22.5	20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0.25 万元无相关文件及通知，故未发放；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总分						100	87.5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1	0.31	0.00	10 分	0	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0.31	0.31	0.0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00	22.5	2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23 万元无相关文件及通知，故未发放；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总分						100	87.5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4	14.14	14.14	10 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4.14	14.14	14.1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1	11.31	11.31	10 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11.31	11.31	11.31	/	1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79	54.56	54.56	10 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46.79	54.56	54.5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9.53	22.5	20	因2020年、2021年新招录公务员计入第二次集中调整增加指标,且存在2021年调出人员的情况,因此指标产生结余;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90.47	22.5	2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21	92.21	50.54	10分	54.81	5.48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92.21	92.21	50.54	/	54.81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支出,保障工作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提高检察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单位运行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数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3	22.5	22.5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出指标	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29.12	22.5	20	受疫情影响，单位培训计划取消，故培训费产生结余；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66.29	22.5	15	受疫情影响，单位培训计划取消，故培训费产生结余；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总分						100	85.4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8	9.07	10 分	99.89	9.99
	其中：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0.00	9.08		/	99.89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9.99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7.79	327.79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资金	0.00	327.79	327.79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孟凡荣 137969861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 预算数（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	0.97	10分	24.25	2.4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 金	0.00	4.00	0.97		24.25		
	其他资 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改善中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在保障公用经费,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和社会效益方面有效。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质量 指标	案件受理率	80	95.00	10.00	10.0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1.00	10.00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5	100.00	10.00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30.00	10.00	10.00		
		成本 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80.00	10.00	1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24.25	0.00	0.00	加快相关支出的进度并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性	
		社会 效益 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5	6.00	30.00	30.0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0	82.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2.42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